

证券代码：300252

证券简称：金信诺

公告编号：2021-101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08月26日下午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1年08月26日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、13:00—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年08月26日上午9:15—2021年08月26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何时间。

3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昌华先生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生态园 10 栋 B 座 27 楼会议室。

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1年08月19日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

1、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，代表股份 255,678,73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.2750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208,523,47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.109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 47,155,2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.1657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930,9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61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930,9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612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每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55,451,03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09%；反对 22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9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0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5414%；反对 22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4.458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已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55,451,03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109%；反对 22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89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03,2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5414%；反对 22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4.458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已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3.01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黄昌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466,938 股

3.02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郑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466,938 股

3.03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蒋惠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391,238 股

3.04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廖生兴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466,938 股

3.05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余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466,938 股

3.06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姚新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656,438 股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3.01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黄昌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719,161 股

3.02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郑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719,161 股

3.03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蒋惠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643,461 股

3.04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廖生兴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719,161 股

3.05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余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719,161 股

3.06.候选人：《关于选举姚新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908,661 股

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当选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4.01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赵登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466,938 股

4.02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黄文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466,938 股

4.03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王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656,438 股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4.01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赵登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719,161 股

4.02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黄文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719,161 股

4.03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王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908,661 股

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当选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5.01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吴骅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466,939 股

5.02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李可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255,466,939 股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5.01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吴骅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719,162 股

5.02.候选人: 《关于选举李可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同意股份数:719,162 股

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已当选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北京市金杜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“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6 日

董 事 会